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希益智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兴业证券作为河北希益智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河北希益智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预约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受疫情直接影响，公司所在的廊坊市于 2022 年 3 月 9 日起进入封闭管理状态，公司、合作银行等均已按疫情防控办要求停工，所有人员足不出户，审计公司无法进场审计，具体恢复正常办公时间将根据当地政府疫情管控的要求做出相应安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审计仍未进场，年度报告涉及审计数据部分尚未完成，预计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无法披露年报，预计披露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河北希益智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如希益智能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含 4 月 29 日）之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停牌的风险；如希益智能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含 6

月 30 日)前仍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挂牌公司联系人: 曹雅欣

联系方式: 13931656607

主办券商联系人: 信先生

联系电话: 021-38565619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